



主 旨：公告調整全新期貨(GUF)保證金適用比例，並自 115 年 9 月 24 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。

說 明：根據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告

契約 中文簡稱	契約 代碼	契約 ABC值	調整後 原始保證金	調整後 維持保證金	調整後 結算保證金	調整前 原始保證金	調整前 維持保證金	調整前 結算保證金
全新期貨	GUF		40.50%	31.05%	30.00%	20.25%	15.53%	15.00%

上述保證金調整自 **115年9月24日一般交易時段收盤後生效**，於115年10月5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恢復為115年9月24日調整前之保證金，參照證券市場處置措施，調整期間如遇休市、有價證券停止買賣、全日暫停交易，則恢復日順延執行。其所有未平倉部位溯及既往，一律適用新保證金額度。請留意帳戶保證金水位，避免因保證金變動造成交易風險。

期貨交易結算部